

债券简称：20 江公 01

债券代码：175015.SH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发行人：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江阴市暨阳路 12 号



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
南方大厦 21 层、22 层)

2022 年 6 月

重要提示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提供的《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1 年）》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山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重要提示	2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5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5
(一)基本情况	5
(二)本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其他情况说明	5
二、核准或备案情况	5
第二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6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6
(一) 2021 年度主要业务开展情况	6
(二) 各项主营业务分析	7
(三) 未来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9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9
(一) 主要会计数据	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章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11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约定情况	11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1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1
(二) 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
(三)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2
三、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12
第四章 偿债能力及偿债意愿分析	14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及偿债意愿分析	14
二、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4
第五章 本期债券兑付兑息及回售情况	15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16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16
二、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16
三、与发行人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6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7
第八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8
一、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	18
二、实际执行情况	18

第九章	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变动情况	19
第十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0
一、	持续关注发行人和增信机构的资信情况.....	20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监督	20
三、	定期跟踪机制及履行情况.....	20
四、	债券兑付兑息及回售工作的监督	21
五、	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况.....	22
六、	报告期内发行人监管检查情况及整改落实情况.....	22
七、	其他履职事项.....	23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24
一、	发行人的对外担保情况	24
二、	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5
三、	相关当事人	25
四、	是否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25
五、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情况.....	27
六、	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担保的情形.....	27
七、	其他重大事项.....	27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代码	发行规模	起息日	到期日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余额	当期票面利率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江公 01	175015.SH	20 亿元	2020/8/24	2025/8/24	20 亿元	3.95%

(接上表)

期限	交易场所	还本付息方式	担保情况	评级情况
3+2 年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无	AA+

(二) 本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其他情况说明

本期债券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二、核准或备案情况

2020 年 7 月 21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544 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将分期发行，本期债券为本期发行。

第二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卫红

注册资本：3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暨阳路 12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暨阳路 12 号

信息披露负责人：金艳

联系电话：0510-81606607

传真：0510-81606602

经营范围：资本经营（除国家限制经营的领域外）；水利设施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礼品花卉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防洪除涝设施管理；水资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一）2021 年度主要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是经江阴市人民政府批准，由江阴市国资办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是经江阴市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经营单位和投资主体，是江阴市政府直接管理的江阴市直属企业。发行人受江阴市政府委托，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和集体资产，进行企业管理、资产经营和资本运作。

发行人下设水务业务、安置房建设业务和市场及担保业务等几个业务板块。各业务板块经营相互独立。其中水务业务和安置房建设业务为发行人主要业务。

水务业务收入为发行人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水务收入主要包括自来水制售和管网工程项目，业务集中于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江南水务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一直为自来水的制售、自来水排水及相关水处理。

发行人的基础工程建设业务主要分布于下属扬子江投资以及江阴-靖江园区两家子公司。

发行人担保业务主要分布于下属江阴市金阳担保有限公司和江阴市信联担保有限公司，业务主要涉及金融服务。

发行人本期扩大了贸易业务，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江苏恒德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报告期内主要从事电解铜等商品贸易，该业务毛利率较低。

（二）各项主营业务分析

1、营业收入情况

表2-1 公司2021年度及2020年度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务业务	111,359.75	44.79	95,353.93	56.50	16.78
安置房建设	76.90	0.03	319.15	0.19	-75.90
担保业务	4,893.03	1.97	5,192.49	3.08	-5.77
商品销售	71,522.21	28.77	-	-	100.00
管理费	22,306.26	8.97	26,957.92	15.97	-17.26
其他	38,465.89	15.47	40,953.38	24.26	-6.07
合计	248,624.04	100.00	168,776.86	100.00	47.31

2021 年度，发行人新增开展商品销售业务，销售商品为临时性电解铜贸易，经营模式为发行人与上游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与下游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约定采购或销售产品数量、定价等相关情况。发行人贸易业务主要为服务江阴市企业，发行人通过批量采购为客户争取更具优势的价格、提供较为灵活的信用条件，同时进一步丰富自身业务模式，发展市场化业务。

2、营业成本情况

表2-2 公司2021年度及2020年度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务业务	55,130.48	42.51	45,261.77	89.09	21.80
安置房建设	75.96	0.06	323.26	0.64	-76.50
担保业务	415.04	0.32	449.76	0.89	-7.72
商品销售	70,734.28	54.55	-	-	100.00
管理费	950.1499	0.73	-	-	100.00
其他	2,374.7	1.83	4,767.39	9.38	-50.19
合计	129,680.62	100.00	50,802.17	100.00	155.27

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成本较 2020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系新增商品销售业务以及管理费业务成本增加所致。其中 2021 年度安置房建设业务成本为 75.96 万元，较 2020 年度安置房建设成本 323.26 万元减少 76.50%，主要系报告期拆迁户安置数量减少。2021 年发行人担保业务成本 415.04 万元，较 2020 年度 449.76 万元减少 7.72%，主要系再担保支出较上期下降所致。

3、营业收支变动情况

表2-3 公司2021年度及2020年度营业收支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比例
一、营业收入	248,624.04	168,776.86	47.31
减：营业成本	129,680.62	50,802.17	155.27
税金及附加	2,631.33	2,151.71	22.29
销售费用	8,831.86	7,870.39	12.22
管理费用	17,571.21	17,957.59	-2.15
研发费用	577.92	-	100.00
财务费用	108,372.38	95,587.06	13.38
加：其他收益	60,612.35	40,624.78	49.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47.16	2,077.12	13.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	-88.15	225.74	-139.0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33.31	-692.47	670.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1.36	-1,196.61	-217.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04	-217.79	-208.38
二、营业利润	40,134.18	35,228.72	13.92

加：营业外收入	1,257.37	114.75	995.75
减：营业外支出	258.69	897.06	-71.16
三、利润总额	41,132.86	34,446.41	19.41
四、净利润	29,603.23	25,494.86	16.11

发行人 2021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较 2020 年增加 670.19%，主要由于 2021 年度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较 2020 年度大幅增加。

发行人 2021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 2020 年度减少 217.11%，主要由于 2021 年度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转回所致。

发行人 2021 年度营业外收入较 2020 年度增加 995.75%，主要系 2021 年度系土地补偿款增加。

发行人 2021 年度营业外支出较 2020 年度减少 19.41%，主要系 2021 年度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较 2020 年度减少。

（三）未来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2022 年发行人将继续以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营业务为中心，稳步推进包括市政工程、道路管网、城市绿地以及保障房建设等各项业务。发行人作为市重点重大项目和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主体和融资平台，具有优越的垄断地位和广阔的发展前景，一直保持健康良好的发展势头。随着政府性投资项目的不断增加和规模的持续扩大，特别是江阴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实施的城乡建设十大重点工程（简称 1310 工程）的陆续启动，发行人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将不断提升。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表2-4 公司2021年及2020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年末比年初变化
总资产	4,031,658.05	3,421,690.17	17.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3,771.66	738,121.60	42.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7,167.73	777,243.16	1.28
营业收入	248,624.04	168,776.86	47.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93.93	16,409.18	9.66
EBITDA	187,520.00	175,955.28	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39.71	277,956.33	-114.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391.21	-224,953.58	-36.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855.49	33,758.47	477.20

注：-代表减少，+代表增加。

2021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1,539.71万元，较2020年度减少114.94%，主要系2021年度发行人支付的经营性项目相关的往来款大幅增加所致。

2021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3,391.2万元，较2020年度减少36.26%，主要系2021年股权投资增加导致。

2021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4,855.49万元，较2020年度增加477.20%，主要系2021年发行人新增银行借款、信用类债券等有息负债所致。

（二）主要财务指标

表2-5 公司2021年及2020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年末比年初变化
流动比率	1.65	1.99	-17.09
速动比率	1.65	1.99	-17.09
资产负债率（%）	69.99	74.16	-5.61
项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比上年变化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9	0.09	-
利息保障倍数	1.34	1.30	3.0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26	3.35	-107.76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54	1.52	1.3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注：-代表减少，+代表增加。

2021年度，发行人现金利息保障倍数-0.26，较2020年末下降107.76%，主要系2021年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大幅下降所致。

第三章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约定情况

经发行人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关于同意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申请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文件批准，本期公司债券拟发行总额为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负债、补充流动资金及项目建设的一种或多种。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以降低财务费用并优化债务结构。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20.00亿元，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19.87亿元，已于2020年8月24日汇入发行人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9.87亿元，均用于置换前期用于偿还17江公01的回售本金。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本期债券共设3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表3-1 发行人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本年度报告出具之日募集资金余额 ¹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该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广场支行	10643601040025718	0.00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78040122000040979	0.00	-

¹ 不含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和孳息。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2000717697001282	0.00	为偿 债专 户
--------------------	------------------	------	---------------

(二) 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核查表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表3-2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承诺资金用途	实际资金用途	承诺使用金额	实际使用金额	实际使用金额与募集后承诺使用金额的差额
1	偿还有息债务	偿还有息债务	19.87	19.87	-
合计	-	-	19.87	19.87	-

2、募集资金实际投资/使用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项目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之日，募集资金结余 0.00 万元（不含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和孳息）。

三、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经受托管理人核查，发行人开立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的账号为 2000717697001282 的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汇入一笔金额为人民币 369,817,534.25 元的款项，且该笔资金不属于“20 江公 01”的募集资金或本息偿付资金。经核实，该笔非本息偿付资金划转为发行人 2021 年 3 月 15 日发行的渤海银行主承销的 21 江阴公 SCP002 募集资金误划转所

致，我司已督导发行人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将该笔资金从渤海银行监管专户转出。

发行人表示今后将切实履行三方资金监管协议约定之义务，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合规使用债券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第四章 偿债能力及偿债意愿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及偿债意愿分析

发行人偿债指标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
流动比率	1.65	1.99	-17.09%
速动比率	1.65	1.99	-17.09%
资产负债率 (%)	69.99	74.16	-5.63%
EBITDA (万元)	187,520.00	175,955.28	6.5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54	1.52	1.3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9	0.09	-

短期偿债能力方面，近两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99 和 1.65，速动比率分别为 1.99 和 1.65，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较好水平，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较强。总体来说，发行人资产流动性强，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长期偿债能力方面，近两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4.16% 和 69.99%，变动较小，整体平稳。总体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资产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良好。

2021 年度，发行人 EBITDA 187,520.00 万元，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为 1.54，EBITDA 全部债务比为 0.09。EBITDA 可覆盖发行人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按时偿还各项有息债务，偿债意愿良好。

二、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未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中山证券将密切关注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第五章 本期债券兑付兑息及回售情况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2021 年 8 月 24 日为本期债券的第一个付息日，发行人已按时支付利息共计 7,900.00 万元。

本期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到回售行权日。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20 江公 01 无担保。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无重大变化。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包括确定切实做到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能够切实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

二、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约定严格执行偿债保障措施，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

三、与发行人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无。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八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一、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

本期债券评级机构为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对本期债券进行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资信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发行人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本期债券的信用状况。

二、实际执行情况

2021年6月17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维持“20江公01”的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22年6月23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维持“20江公01”的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九章 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变动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发行人负责处理“20 江公 01”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情况。

第十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和增信机构的资信情况

在受托管理期间，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关联方交易情况，以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并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对上述情况进行核查。

受托管理人将密切关注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监督

在受托管理期间，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和三方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严格的审核，保证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具体如下：发行人申请使用募集资金时，先向监管银行和受托管理人提交划款指令，并附相关的用款凭证；受托管理人审核后，认为资金用途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后，向发行人和监管银行出具划款通知书；监管银行收到划款通知书后，根据发行人的划款指令及时办理资金划转。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严格按照以上程序执行。

。

三、定期跟踪机制及履行情况

（一）定期报告

受托管理人对发行人年度报告披露工作进行督促和辅导，指导发行人学习使用上交所 XBRL 年报编制软件并使用该软件进行定期报告的编制。

报告期内，发行人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报告》。2021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

(二) 临时报告

本期债券发行日为 2020 年 8 月 24 日。自本期债券发行以来，受托管理人形成了每月月初督促发行人进行重大事项核查的机制。中山证券每月初以邮件形式发送《重大事项自查通知》，提示发行人对上月重大事项进行自查，发行人自查后以《重大事项确认表》的方式回复给中山证券。针对《重大事项确认表》触发的重大事项，中山证券及时对相关事项和底稿进行收集和核查确认，督导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以告知投资者，并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披露以下临时公告：

披露时间	公告名称	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2021 年 4 月 8 日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截止 2021 年 3 月末，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 9 月末未审计净资产的比例超过 20%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收到江阴市财政局相关文件通知，拟将江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持有的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9 日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控股股东的公告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出具了《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拟将江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持有的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已完成上述公告内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针对上述事项，受托管理人均已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四、债券兑付兑息及回售工作的监督

本期债券首个付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24 日，托管理人于付息前提示发行人做

好 2021 年度付息工作，并获取发行人付息还款计划。受托管理人还于付息前向发行人发送本期债券 2021 年兑息所需准备的所有材料，包括发行人兑息工作清单等，督促发行人根据兑息工作清单要求的时间节点完成本期债券 2021 年度兑息工作。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按时支付利息 7,900.00 万元。

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到回售行权日和到期兑付日。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六、报告期内发行人监督检查情况及整改落实情况

2022 年 4 月，受托管理人向发行人转达了《江苏证监局关于做好 2022 年辖区公司债券相关工作的通知》，督导发行人对信息披露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偿债能力情况、公司治理及其他情况等方面进行自查，并按时提交自查工作底稿和发行人核查问题及整改情况汇总表。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向江苏证监局报送《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自查工作底稿》和《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发行人核查问题及整改情况汇总表》。

经核查，发行人开立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的账号为 2000717697001282 的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汇入一笔金额为人民币 369,817,534.25 元的款项，且该笔资金不属于“20 江公 01”的募集资金或本息偿付资金。经核实，该笔非本息偿付资金划转为发行人 2021 年 3 月 15 日发行的渤海银行主承销的 21 江阴公 SCP002 募集资金误划转所致，受托管理人已督导发行人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将该笔资金从“20 江公 01”渤海银行监管专户转出。

发行人表示今后将切实履行三方资金监管协议约定之义务，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合规使用债券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七、其他履职事项

无。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的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表 10-1：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明细

单位：亿元

被担保单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实收资本	主要业务	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江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无	10.00	投资经营；资产管理；代理城市建设服务；保障房开发、经营；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建设；水利工程建设。；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建筑材料批发；五金产品批发；礼品花卉零售；机械设备批发	良好	保证	35.29
江阴市旅游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	0.80	旅游、文化项目策划规划、开发建设；对园林、旅游、文化设施的投资与资产管理；旅游商品开发；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承办会展；园林、旅游、文化形象的策划设计、宣传促销；以下项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纺织品、针织品、纺织原料、服装、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旅游纪念品、香烛用品、其他日用品的销售；公司礼仪服务；摄影服务；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	良好	保证	2.50
江阴市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无	4.00	万顷良田建设工程建设；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城中村”改造、农村新社区建设；新市镇建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现代化农业和生态农业建设；江河治理及防洪建设工程建筑；绿化工程施工。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	良好	保证	0.75

被担保单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实收资本	主要业务	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品批发；礼品花卉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房屋拆迁服务；土地整治服务；物业管理			
江阴市新国联集团有限公司	无	7.00	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良好	保证	2.00
江阴普惠建设有限公司	无	10.30	房地产开发；土地开发；基础工程、公益设施、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建设和施工；商品房出租、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品）、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的销售	良好	保证	2.00
合计	—	—	—	—	—	42.55

二、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末，发行人未涉及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报告期内，本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未发生变动。

四、是否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发行人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如下：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 12 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此外，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a）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b)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c) 本公司按照资产减值相关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	15,866,693.20	15,866,693.20
长期待摊费用	218,483,210.39	-8,207,499.72	210,275,710.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150,800.00	2,150,800.00
租赁负债	—	5,508,393.48	5,508,393.48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 相关规定，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准则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固定资产	2,395,977,317.99	-601,140,857.35	1,794,836,460.64
长期应收款	101,430,864.17	-101,430,86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541,702.82	-5,167,935.88	86,373,766.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8,101,214.82	744,586,995.83	922,688,210.65
其他流动负债	576,945,729.97	18,706,589.66	595,652,319.63
盈余公积	90,180,171.52	464,916.89	90,645,088.41
未分配利润	2,005,502,882.65	10,123,838.17	2,015,626,720.82
少数股东权益	1459326696	7551993.71	1,466,878,689.66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二)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五、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10.84 亿元。

六、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担保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七、其他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度）》之盖章页)

